



臺北市中山區康樂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臺北市中山區公所

臺北市中山區康樂里第13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：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孫大業	52年9月26日	男	臺北市	無	中華工業專科學校(現改為中華科技大學)畢業	1. 寰宇資訊多媒體專案經理 2. 吉利通資訊部經理 3. 震亞網路資訊副總 4. 威重電信網路事業總監 5. 資訊專案負責人與專案開發	1. 專職里長，推動里辦公室e化與民眾溝通零距離。 2. 照顧弱勢家庭、關懷獨居長者，主動提供協助。 3. 增設街道巷口監視器並落實錄影，維護社區安全。 4. 開放活動中心，定期舉辦健診、公益活動及技藝學習課程，增進里內情誼。 5. 防火巷美化工程，加強照明；定期消毒，維護環境衛生。 6. 爭取公用車位，以優惠價格回饋里民。 7. 全面加裝滅火器，強化居住安全。 8. 各項資源整合，建設本里，美化環境，讓康樂里成為中山區最美麗的模範里。 9. 保持道路通平、街燈通亮、水溝通暢。 10. 不藉職權牟取私利，所有經費公開透明，並每月公佈。
2		王金富	37年3月15日	男	臺中市	無	臺中縣三田國民學校	1. 現任臺北市中山區康樂里里長。 2. 現任臺北市中山區康樂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。 3. 臺北市中山一派派出所義警顧問。 4. 陸軍士官八十二期畢業。 5. 康樂市場財務長。 6. 富貴香食品負責人。	1. 建請康樂公園凹地處平面化，確實發揮公園休閒、娛樂最大效益，消除地形高低造成附近居民使用的不便利性困擾。 2. 繼續落實巷弄道路整潔與乾淨，為社區里民打造最亮眼、舒適的生活空間。 3. 擴大社區里鄰管委會相互結合交流與互動，延續打造臺北市最健康、快樂社區家園。 4. 繼續關懷社區里鄰弱勢家庭，長輩送餐服務。 5. 關懷少年、學生，發放獎學金。 6. 配合治安機關，預防犯罪進入社區。

第796投開票所地點：中山北路2段45巷39號【公理堂】(康樂里1-6鄰)

第797投開票所地點：南京東路1段35號【康樂區民活動中心(教室A)】(康樂里7-16鄰)

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投票時間：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選舉人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，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 - 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 -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，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，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，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，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)。
 -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- 選舉票顏色：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：

-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：

- 妨害選舉之處罰：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淨化選風，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，鼓勵檢舉賄選，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，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，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，均發給獎金；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，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099撥通後再按4，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圈選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
※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「按指印」，無效。